

证券代码：839697

证券简称：锐速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6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6 月 23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民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以“售后回租”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以“售后回租”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锐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30 日